

# 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呼和浩特市公司2026年-2029年法律服务项目竞争谈判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呼和浩特计F2026020）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

## 一、招标条件

本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呼和浩特市公司2026年-2029年法律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招标人为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呼和浩特市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 1、项目名称：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呼和浩特市公司2026年-2029年法律服务项目
- 2、项目编号：呼和浩特计F2026020
- 3、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 4、最高限价：本次竞争谈判设有最高限价（含税），人民币大写：贰拾壹万元整，小写：¥ 210000元（本最高限价包含了非诉法律服务费，以及标的额小于200万的诉讼代理费，标的额超过200万的采购人另行按照《内蒙古自治区律师服务收费标准》规定标准基础下浮20%比例支付诉讼代理费）。
- 5、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6、服务期限：3年，自合同签订并生效之日起计算，服务期共3年。
- 7、采购内容：
  - 7.1 常规法律服务
    - 7.1.1 应采购人要求，就采购人及其职能部门生产经营与行政管理过程中的法律问题、重大决策事项、行政执法行为提出法律意见、进行法律论证；
    - 7.1.2 对采购人日常管理过程中遇到的法律问题或疑问进行法律研究，提供法律咨询；
    - 7.1.3 审查采购人送审的招标文件、合同、协议或其他法律文书，出具专业审查意见；
    - 7.1.4 对采购人起草或者拟发布的规范性文件、规章制度从法律层面提出修改和补充意见、建议；
    - 7.1.5 对采购人的员工进行法律知识培训，协助采购人进行法治宣传；
    - 7.1.6 参与处理涉及采购人尚未形成诉讼的法律纠纷；
    - 7.1.7 及时向采购人提供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动态信息，进行法律风险提示、谏言；
    - 7.1.8 双方协商确定的其他常规法律服务。
  - 7.2 专项法律服务
    - 7.2.1 接受采购人委托，代理采购人参加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民事诉讼、仲裁等；
    - 7.2.2 接受采购人委托，就采购人辖区范围内发生的有影响的重大事件，以非采购人的身份进行调查、协调，并向采购人提出依法处理的法律咨询意见；
    - 7.2.3 如遇重大法律事务、紧急情况和采购人认为有必要时，应及时到指定和约定地点及时处理法律服务。
    - 7.2.4 双方协商确定的其他专项法律服务。
- 8、采购方式：竞争谈判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1、供应商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设立且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人员和能力的律师事务所，具备司法行政部门批准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且年检合格的《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
- 2、应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6月至响应截止之日期间连续三个月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同时提供指派提供服务的律师团队全员的社保证明材料（时间要求同前者）。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 3、在劳动保护、节能减排与生态环境保护方面符合国家规定要求。
- 4、能够开具适用税率的合法增值税专用发票。
-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采购项目。
- 6、在响应截止日前3年内，无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问题，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
- 7、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查询发现，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在响应截止日前3年内存在行贿行为记录的（以采购人查询结果为准），禁止参加采购活动。供应商被列入烟草行业或行业直属单位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且在禁入期内的，其响应将不被接受，相应措施适用于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和行贿人，禁入期内上述人员担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的其他企业，均不得参加采购项目。
- 8、在响应截止日前3年内，供应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经营异常名录信息”的，在“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采购人有权拒绝供应商参与采购活动。
-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不允许转包、不允许将部分项目分包。

注：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后审不合格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按照废标处理。

### 四、招标文件获取

#### 1、获取时间

2026年3月14日9时00分到2026年3月17日17时30分

#### 2、获取方式

邮箱获取：采购人邮箱号 [curtisjia@foxmail.com](mailto:curtisjia@foxmail.com)。

文件售价：0元。

#### 3、报名资料

凡有意参加者，请于2026年3月14日9时00分到2026年3月17日17时30分提交报名资料（文件名为“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至采购人邮箱。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资料，需依据采购需求和项目特点自行补充。）

（1）获取人是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获取人是被授权人的，须提供经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及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2）《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正本或副本；

（3）供应商信息表（A4纸打印的单位联系方式信息，包括供应商全称、联系人、联系电话、传真及邮箱等信息并加盖单位公章）；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服务）能力和专业技术（服务）队伍的承诺函。

（5）提供2025年6月至响应截止之日期间连续三个月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同时提供指派提供服务的律师团队全员的社保证明材料（时间要求同前者）。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注：上述资料须加盖公章，经扫描后统一放在一个PDF文件中。



## 五、投标文件递交

- 1、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3月20日9时30分
- 2、递交地点：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呼和浩特市公司五楼会议室
- 3、递交方式：现场递交密封纸质响应文件1份，密封袋封口处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的签字或印章。（响应文件封面须标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及地址）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 谈判时间：2026年3月20日9时30分开始
- 谈判地点：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呼和浩特市公司五楼会议室

## 七、其他

公告发布媒介：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 1、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或未按要求密封响应文件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 2、供应商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公告媒介，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如有），由于未及时关注而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 特别须知

- 1、如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采购人有权拒绝其响应、取消其中选资格、解除已签订的合同并追究相关责任。
- 2、在合同签订前，如发现中选供应商新增行贿行为记录或被列入烟草行业或行业直属单位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选资格。
- 3、中选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除追究其相关责任外，有权将其列入内部“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禁止参加新的采购项目。

##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呼和浩特市公司规范管理办公室。

电话：0471-6651301

## 九、联系人

招标人：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呼和浩特市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金桥开发区世纪12路北

联系人：贾晨晨

电话：0471-6651357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腾飞南路1号众生大厦17层

联系人：黄如

电话：/

邮件：/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